

提摩太前書釋義（二）

（第一章續完）

我們先要再佔用一些篇幅，把第一章末了一段，上次講不完的再重題一下：

第18~20節：「我兒提摩太阿，我照從前指着你的預言，將這命令交托你，叫你因此可以打那美好的仗；常存信心，和無虧的良心；有人丟棄良心，就在真道上如同船破壞了一般。其中有許米乃和亞力山大；我已經把他們交給撒但，使他們受責罰，就不再誇讚了。」

這裏的「預言」，原文是 *Prophecy*。有時我們讀經，需要回到原文。我自己的原文程度是不夠用的；但是最近我發現一本好書，叫作「原文編號新約全書」（簡稱「原編新約」）（註一）。這本書有個特點，基本上它是中文、英文對照，却又把希臘字編註在一起；讀到某字，需要參考原文時，在旁邊你會找到一個串珠號碼，這號碼是和史莊氏（Strong's

Concordance）中希臘文的編號相同的。你可以從這本書原編中、利用它的原文字典、原文字系、原文字彙，更深入明白希臘原文。這本書的好處是它有中文。

好比這裏：「預言」一字，它的編號是(535)，你就可以看史莊氏的經文集編、或是「原編新約」，查出這個字倒底是什麼意思。在原文裏，此處是以動詞的字根出現(*Propheo*)，不是像英文（或中文）的譯法、給人名詞的印象。或許我們把它譯成「說預言」或「受感說話」，更能表達出原來的意思。

在聖經裏面，「先知」和「作先知」（或作「說預言」）是兩件不同的事。「先知」(*Prophet*)說出來的話，叫作「預言」(*Prophecy*)；任何人「受感說話」，稱作(*Prophecy*)。以弗所書第四章提出了先知的恩賜。這恩賜出現在一個為神作工的人身上，因此成了神給他的職份。他先明白神的旨意、發出神的話來；這就成了先知。

但是「作先知」或「說預言」，却不這樣「嚴格」。原則上，他「受感說話」只是一個功能（暫時的

），而非固定的職份。說話的人有兩種可能：一是本人沒有悟性（領會）。他說話的時候，並不明白自己說的是什麼。也不知道所說的內容、意有何指。原則上，說話的人是被動的。因此，就是沒有靈性的驢、神也可以叫牠說話，因為神要藉着牠、攔阻先知巴蘭的狂妄。（彼後二：16）

第二種情形，是在說話的器皿上產生了作用。若是某人常常讓神使用傳話，傳話的人很可能就此摸索出神的心意、漸漸成爲明白神心意的人。以後他「獨立」說話，竟也能說出神的心意了。

這裏「說預言」是什麼意思呢？（註二）很可能當時有一次聚會中，保羅（並其他長老）爲着提摩太按手禱告（註三）。當他順着聖靈的感動爲他禱告完畢之後，明白這是神給提摩太直接的勸勉。這裏預言的價值、就不僅是個年長者對後進的規勸、提攜而已了。（作先知、說預言的功用，本來是在勸勉教導神的兒女——見林前十四：3）在這個場合裏，或者因爲保羅覺得特別有神的膏油塗抹印證，使他覺得所說的話，直接由神而來；所以他就認爲這是神的命令了。（18節本文。）

果然如此的話，有些弟兄們認爲，在聚會中蒙聖靈膏抹的預言，具有命令的權威；也不是沒有根據的了。

現在我們回過頭來，再研究一下這命令的內容，可能是什麼。從上下文看，很可能就是指着要提摩太留在以弗所這件事情。保羅要他留下，是爲了應付即將發生的事情、（所以靠預言先指明。）應付許米乃和亞力山大這一夥人引發的事情。保羅用的字是相當重大的：「叫你因此可以打那美好的仗。」因什麼？因着預言——神預先說明、而產生的信心與能力。一般人總是這樣：先有警告，處理特發事情的時候，就比較少犯錯誤。預言達成了警告作用，使人先思想過而會應付。

我們事奉主的人，常常會有許多錯綜的思想進來。知道太多的屬靈原則，有時反不知道選那一個。這也是爲什麼光靠人的籌算，往往會耽誤了事情。是不是提摩太會自己盤算：「我這樣當面抵擋亞力山大，會不會叫人說我缺少了慈愛呢？」所以他舉棋不定。但是因着有預言確定的依據，他知道該怎麼辦！背棄真道的人，就該當面抵擋！你不必作濫好人。只是言語態度仍要有分寸，才能稱爲「美好的仗」。

在19節裏，中文出現兩次「良心」；其實原文（和英文）只有一次。「信心」和「真道」、中文裏是兩個字；原文（和英文）却是同一個字。這一點訂正、或者有人要問，究竟有什麼了不起呢！其實是語彙上的考究。因爲原文裏把信心（真道、信仰）和良心

連結得更緊密。良心一被丟棄、真道（信仰）就無由抵達目的地。「船破裂」原文就是沉船（Shipwreck）。船都沉了、船上的貨還能抵達目的地嗎？

許米乃和亞力山大這一夥人、在當時一定產生相當大的混亂。每一個世代都有像他們這樣的人：說是在教會裏面，其實卻是在完全不同的路上。這樣的人、該怎麼辦呢？保羅說、把他們交給撒但。這是什麼意思呢？在哥林多教會中，保羅也做過同樣的事（說過同樣的話），那裏有一個人是犯了淫亂的，保羅把他交給撒但、（林前五：5）意思就是叫撒但作刑罰他的工具。「交給撒但」，就是撤去一切屏障、叫這人不再受保護，撒但可以任意待他！這是非常可怕的狀況、極其危險。

有些人在這樣的危險中、警覺到失去了神的同在、因而懊醒、悔改，有些人却不肯悔改，遭遇大患難。舊約、新約都有許多不同的例子。剛才我們提說哥林多教會中的那一個人，他被交在撒但手中，却因此而悔改了，保羅要教會好好的再接納他。但是在舊約、有人失去神的同在保護，好像掃羅。他竟變本加厲，一不作二不休、走上交鬼的路（尋訪隱多瑪的女巫）（撒廿八：3、28），以後竟悲慘死亡！

「交給撒但」不是一種「說法」、「口號」而已。我們奉着神的權柄、真正沒法了、最後不得已、只

好把一個人交給撒但！你要留心看看他身上發生什麼事情，你就知道神給我們事奉主的人、權柄不能濫用。當我們用盡了神給我們的教導、勸勉、指責的權柄，仍然無效；最後一個辦法、才是把他交給撒但。保羅的意思是說，使他們受些責罰，也許他們可以悔改，就不再誘贖了。

誘贖什麼呢？誘贖誰呢？可能就是保羅或提摩太。事奉主的人遭遇誘贖，許多時候是從背叛神的靈出來的，好像從前百姓誘贖摩西。原則都是一樣，所說的話也大同小異。這些問題牽涉太大，我們在這裏就不題了。

註一：原文編號新約全書，封志理、馬健源合編，生命出版社製作，一九八七年出版

註二：最近聚會接受靈恩的教會日多，在那些聚會中，按手、說預言都是很普通，常實行的。我們的解釋，把它設想成今日這樣的聚會中，是為使有這方面背景的聖徒更容易領會。

註三：不接受靈恩的教會，在解經方面、另一個可能是把這「預言」的場合、安放在提摩太受封按牧的聚會中。例如：陸彼得著十三提並論。一九八八年美國基督中心出版。不過，提摩太有沒有這一個按牧的典禮，就無由追查了。

提摩太前書第二章

第1節：「我勸你第一要為萬人懇求、禱告、代求、祝謝；」

這是說到提摩太在禱告方面的工作。

自從使徒們在教會初期，明確的立下「祈禱、傳道」為事奉的優先次序之後（徒六：4），神的工人無不拳拳服膺。保羅自己也是這樣；他從禱告的經歷開始，脫離舊約、進入新約的事奉（徒九：11；羅一：9）；所以他以此教導提摩太。「懇求、禱告、代求、祝謝」都是今天事奉主的人不可或缺的禱告生活內容。

保羅用了四個詞來形容他所知道的禱告經歷。因為這些經歷是有不同：懇求（Supplications）主要的是說明一種卑微的態度。我們為着一些在軟弱、過犯中的聖徒禱告時，這是應有的態度。我們不是求神的審判、或彰顯祂的公義，我們是明知他的軟弱，而來向神求情。保羅說：「若有人偶然被過犯所勝，你們屬靈的人就當用溫柔的心把他挽回過來。（加六：1）若是在神面前不能卑微的「懇求」，我想也很難在當事

第2節：「為君王和一切在位的也該如此；使我們可以敬虔端正、平安無事的度日。」

換言之，保羅在這裏說到一個掌權的系統。我們先不問為一切在位的禱告有效與否。也不問「為萬人禱告」，是否切合實際。首先我們要看見，神是祝福的神，祂願萬人得救而不願一人沉淪。在最早時，神要叫以色列人成為別人的祝福；神對亞伯拉罕應許祝福，也要亞伯拉罕把福帶給萬人，這亦成為亞伯拉罕的使命。

有時禱告會時，主席要我們為中國同胞禱告。可是當我們俯伏在主前時、却不知該怎樣來為十幾億中國人的得救禱告，我們好像心裏會嘀咕，保羅這樣說：「為萬人禱告」，是一件不切實際的事。

但是我們還是應該為萬人禱告，當我們真的這樣禱告的時候，任何人來到你面前時，你都可以說，那是你為萬人禱告中的一人。當你擔着這種負擔為萬人禱告時，你的禱告、代求、祝謝都將是真實的。

為萬人禱告的命令，反應出保羅的意思，是要我們愛神所創造的每一個人；如果你曾經為着本國的同胞禱告，你就沒法拒絕任何到你面前的中國人。神的旨意要我們成為有祝福的人，對於任何人心中都有足夠的恩典，只去祝福，不去咒詛，這是神的兒女成為

人面前溫柔的挽回。

代求（Intercession）又略有不同，主要的重點在「代」字上，為什麼要代求？因為當事人無法禱告，或不間斷的禱告。不是因為本人軟弱、懶惰，而是因為他正在前方爭戰。約書亞在打擊亞瑪力人，摩西在山上舉手禱告，還有亞倫和戶珥扶住他的兩手——不僅有代禱者，也有為代禱者代求的代求者。有誰能永不疲倦呢？人人都需要有人為他代求。只有耶穌，祂永不疲倦，祂為聖徒代求（來七：25）

「代求」這詞的含義是很明顯的了，我只能代你求而已；我不能代替你爭戰，你還有你自己的責任。有一位弟兄從遠方打電話請我為他拿博士學位代禱。這就對了。感謝主，我不必替他去考試，我只要為他代求就好了。

「禱告」（Prayer）是個普通的用詞。「祝謝」（Thanksgiving）又可譯為「獻上感謝」。若要一一細說，只怕太瑣碎了。

保羅要提摩太為萬人禱告。問題來了：略在代禱上有經歷有學習的人就知道，你專心為人禱告的時候，常常一進入負擔，就要花上好長的時間。為萬人禱告，怎麼禱告呢？一個一個的禱告，你有那麼多時間嗎？還是「為萬人禱告」，一句話就算交差了呢？所以保羅有下一句：

神的器皿、輸送神恩典的一個大工作。所以我們要重視這為萬人懇求代禱的職份。

現在我們再來研究，這樣的禱告是否切合實際。神重視這世界的系統。權柄的系統有如人的血脈、神經，或是自來水的供應系統。上游的水若有污染，所有的系統都要污染了。因此禱告要抓住源頭。

所以我們必須為在上執政掌權的禱告。中國人對政治的興趣不大，無論誰作皇帝，我只安份作老百姓就好了！這是可惜的事。固然，神也沒有托付每個人有政治使命，但我們却不能不對政治局面關心與參與。以一個基督徒來說，禱告就是最好的參與。君王的心在耶和華手中，尚且像龍溝的水隨意流轉（箴言廿一：1）何況我們的禱告、豈不更能讓神用來改變局面嗎？所以我們要為在上的禱告，不是贊成他的權柄，而是讓神方便來利用他。

基督徒的使命是作光作鹽，但今日我們却丟棄了使命，沒有在禱告上負起責任，我們只為教會的需要，個人的需要而禱告，為萬人代禱時却流於形式和空洞！不錯我們是因各種需要、為實際的事禱告，但心却不能限於枝節小事上。

神要我們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。神知道我們一切的需要，所以祂要我們禱告：「我們在天上的父，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……我們日用的飲食，天天賜給

我們……」，我們並不是不能求日用的飲食，不可以求神來解決我們的家庭問題、工作問題，但是我們不是更當先為着神的旨意和榮耀禱告呢？這是一個重要的原則。

神需要有人為祂禱告，神是萬能的，但祂仍需我們為祂禱告，好叫神的旨意行在地上。同樣的，神要祝福萬民、就把禱告的靈放在我們身上，叫我們為萬人禱告。今日的教會基督徒沒有釋放這個大能力，所以沒有看到神作工，也沒有看到教會復興。

第一代基督徒生活在羅馬政權手下，他們必須為反對的權勢天天禱告，才能有平安的日子。所以保羅教導提摩太要為君王禱告，讓神來控制管理他們、使用他們。

到今天，這個原則仍是一樣，就是因為我們為執政的，以及參、眾議員們禱告不夠，才會發生禁止在校園禱告的事。現在我們還要禱告，禁止進化論的猖狂、人文主義的興起代替了以神為中心的思想。

其實世上沒有一件事是能離開神獨立的，保羅說哲學是小學，但它却是一切思想爭戰的開始！共產主義的厲害就是因為它是個思想戰。基督徒缺乏禱告，以致在思想戰中失敗，進化論因而進入學校、家庭。保守的力量被沖散，道德就敗壞，家庭就破碎。

我們要武裝自己的思想，禱告求神的靈進入管理

的。禱告和奉獻有什麼關係呢？禱告就是一種奉獻，也是一種犧牲——活祭豈不就是犧牲嗎？為別人捨己的禱告，神最喜歡。我聽說有一位弟兄，過去一直為毛澤東禱告。你不要笑他禱告沒有果效；他是真的順從主的話了。也許將來有一天，你會看見主悅納他的禱告，給他十足的報答。

讀聖經需要富於聯想，但是你聖經不熟，你就聯想不到。所以你要多讀聖經，當你讀過五遍聖經之後，如果你的記憶力和常人差不多，你大概就可以有許多聯真的思想了。這些思想又會轉而引發你更多讀經的興趣。我巴不得你愈來愈愛速讀聖經。

第4節：「祂願意萬人得救，明白真道；」

讀到這兒我們又可聯想到彼得後書。有許多人喜歡借助於經文彙編或串珠聖經。這沒有什麼不對的，前人花了那麼多力氣，把經文編纂起來，就是希望有人來使用；但是這還不夠，因為許多經文的聯想，並不是建立在相同的字詞上，而在所代表的整個意念。

好比這裏，彼得後書三章9節：「（祂）乃是寬容你們，不願有一人沉淪，乃願人人都悔改。」從字面看，並沒有相同二字，你從串珠或者彙編中，不會把這兩節放在一起，但你的聯想（你是活的），會叫你把這兩節聖經拿來對照。所以，彙編和串珠，作為

每個家庭，也進入每個人的心裏做工，使我們有從神而來的道德新標準。

基督徒對於政治及禱告，可以有不同層面的參與；而在各層面上，這節聖經都能成為最重要的指標。羅馬政權是逼迫基督徒的，也許那時候的信徒，只能以禱告求神的保護，管制住君王和掌權者的手。但是，現在像美國這樣的國家，總統以及參、眾議員，有不少是真正的基督徒；在這一種架構之中，保羅的教訓還是對的——仍然要為他們禱告。在競選之前，我們就知道他們是基督徒，在當選之後，他們所面對的壓力，會不會使他們離開基督徒所當樹立的操守呢？我們不為他們禱告，是使我們弟兄陷入孤軍作戰了。

第3節：「這是好的，在神我們救主面前可蒙悅納。」

神喜歡我們禱告，保羅說這是好的，可蒙悅納的。我就聯想到羅馬書十二章：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；你們如此事奉，乃是理所當然的。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；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、純全可喜悅的旨意。」（1-3節）你把這兩處聖經放在一起比較，你就發現禱告是可蒙悅納的事，奉獻（身體獻上）也是可蒙悅納之事。為什麼可蒙悅納？因為在神眼中看是好的。

我們的幫助，是非常有用的，但是聖經還要下功夫，甚至下苦工來讀，才會成為自己的。

第5節：「因為只有一位神，在神和人中間，只有一位中保，乃是降世為人的基督耶穌。」

這裏兩次提到「一位」。神只有一位，中保只有一位。這世界上的每一件事都是從一個根源而出，萬物的運行都讓我們看到神只有一位，因為如果有兩位神的話，這位就無法管理那位所創造的，那位也無法管理這位所設立的。笛卡兒（Descartes）這一位法國哲學家 and 數學家曾說，他觀察到一件事由一人從頭做到底，一定比由兩人做要仔細而有秩序。人常因分工而不能合作。他由此推斷神只有一位。（今天工業最先進的國家已經發現，管理上最難的是流程的平順。）

神和人之間也只有一位中保，使徒行傳一開始，從五旬節起，真理的根基就建立在：「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着得救。」只有耶穌基督！「除祂以外，別無拯救。」（徒四：12）

今天基督教對教恩的信仰，是建立在中保的觀念和認識上。既說中保，人就不是靠智慧、努力、道德、善行得救的。中保是誰呢？不是馬利亞、不是彼得、不是保羅、不是神父，中保只有一位，就是神的兒

子、降世為人的耶穌基督！

第6節：「祂捨自己作萬人的贖價；到了時候，這事必證明出來。」

這裏又一次提到「萬人」的思想。救恩是賜給萬人的，不單是為猶太人。救恩的方法也是給萬人，並沒有分別的，並不需要再加割禮。彼得初到哥尼流家裏傳福音的時候，就看見聖靈的恩賜也澆灌在外邦人身上（徒十章）。因此他以後在耶路撒冷會議中起來作見證，他說：「神賜聖靈給他們，正如給我們一樣，並且藉着信，潔淨了他們的心，並不分他們我們！……我們得救，乃是因主耶穌的恩，和他們一樣，這是我們所信的。」（徒十五：8~11）彼得的話，一言定江山。

今天我們所信的，還是和當年彼得所信的一樣。救主只有一位，中保只有一位，我們得救都是一樣，都是靠着耶穌基督的寶血。祂捨了自己作萬人的贖價，祂為我們死在十字架上，親身擔當了罪的刑罰，祂成全了神的公義，祂肯為我們的罪付上代價，祂是神所設立的贖罪羔羊。唯有祂是、也只有祂能、作我們的中保。有祂就夠了。

保羅又說：「到了時候，這事必證明出來」，到什麼時候呢？證明什麼呢？中文的翻譯，給人一種「

這一段話，我想能辯駁所有社會福音派的立論。我們傳道，不是把我們物理、化學工業教給別人，不是把我們的科學實驗、文化、社會制度輸出。民主制度並不是社會的答案，並不是人類的前途。只有耶穌基督的福音！不管有沒有知識、學問、錢財，當人信了耶穌的時候，心裏有真的平安、喜樂，真的道德標準，他有善惡的觀念，這才是真正的救恩，是萬人需要的救恩。

神的救恩有這樣的能力，所以保羅非常樂意的宣告：我奉派作傳道的、作使徒、作外邦人的師傅，教導他們相信學習真道。這是保羅最大的使命。保羅特別加上一句：「我說的是真話，並不是謊言」，他得使徒的職份是出於神。昨天晚上我為青年人禱告，我相信神要在這世代中間興起人來，出來事奉。因為神的呼召，使徒就是傳遞真理的人，這件事是十分榮耀的。

第8節：「我願男人無忿怒、無爭論、舉起聖潔的手，隨處禱告。」

保羅說願意男人隨處禱告，沒有忿怒，沒有理由，因為在忿怒時、講理由時不能禱告，在我們靈裏充滿不平之氣時，不能真實的禱告，因為禱告是和神中間的交通。

將來」的感覺，英文却没有這個意思，所以可以指的是主在十字架上已完成的工作，也可以指着主再來。到主耶穌再來的時候，神兒子中保的獨一性，一定要被證明出來！那時在寶座面前的每個人都要俯伏敬拜在羔羊面前，在那裏事奉祂。祂從各族各方各民中間，選民來歸給祂、事奉祂。（啓五：9）

第7節：「我為此奉派，作傳道的，作使徒，作外邦人的師傅，教導他們相信、學習真道。我說的是真話，並不是謊言。」

所以我們看見了整個系統：神是主宰、是掌權者，神和羔羊坐在寶座上；這是神所命定的。在保羅的思想和教導裏，我們看得見，他對於救恩的看法，是從神的旨意計劃為出發點的。他告訴提摩太說，這是你我應當做的事情。我為了這件事，奉派作傳道的、作使徒、作外邦人的師傅，教導他們相信學習真道。保羅的蒙召，是為了要傳揚耶穌基督的福音，要叫萬人都分別為聖歸給神。

聖經的思想，從舊約一開始，出埃及記中大祭司的冠冕上就有「歸耶和華為聖」的字樣。這是神最重要的思想，這也是神工作的目的和旨意。祂要叫萬人信服真道，要叫萬人得救。保羅的身份是使徒、是教師，他的責任是教導他們相信，並且學習真道。

「舉起聖潔的手」：猶太人禱告舉手。今天基督徒手下沉，不肯舉起來。舉手禱告、祝福，應當不是猶太人獨有的規矩。

詩篇裏面教導我們舉手，為什麼要舉手？是要把你的心舉起來。心不能舉，只有舉手，一舉手，心也起來了，人也起來了。我希望弟兄姊妹們學會舉手禱告。

「隨處禱告」，這是一種比較困難的事。有多少人在公眾餐廳就不敢禱告了呢？保羅說「隨處」，就說明了「隨時」。這是我們和主之間承諾的問題，如果在某一個時間某一個場合，我們羞於作基督徒，顯然就不可能禱告了。

有了這一節聖經，提醒我們要隨時注意和主之間的關係。你不知道什麼時候，會忽然有狀況，要用得着你的禱告，所以你就一直保持在「備戰」、「待命」的狀態中。

我很希奇這節聖經特別強調男人，也許是因為在當時，男人出現在公開場合禱告的機會大得多吧！

第9、10節：「又願女人廉恥、自守、以正派衣裳為妝飾，不以編髮、黃金、珍珠、和貴價的衣裳為妝飾；只要有善行；這才與自稱是敬神的女人相宜。」

保羅講完男人，又講女人。顯然保羅願意看見女人的「內在美」。或者從屬靈的角度看，是「生命的美麗」。這個道理人人懂得！實際上呢？西諺說：「美麗只有皮膚的深度。」(Beauty is only skin deep.) 男人的眼光却也只有「皮深」！多少人就在這「皮深」上下工夫；多少化粧品、首飾、時裝、風尚，就為着吸引人「皮深」的眼目！

保羅說得很妙，他隨口說出：「編髮、黃金、珍珠、貴價衣裳」四件事情，這正是今日風尚仍不能脫出的範圍！

其實保羅不是反對「美」，他也鼓勵女人「以正派衣裳為粧飾」，基督徒婦女也不一定非打扮成鄉巴佬狀才算敬虔。若是那樣，這敬虔還是在外面——仍是深及於皮而已。保羅說：「謙恥、自守、正派、善行」，這是生命的問題。男人（也包括女人）若看得深，女人自然也往深處注意。男人（包括女人）會欣賞生命，女人自然也追求生命豐盛。

第11、14節：「女人要沉靜學道，一味的順服。我不許女人講道，也不許她轄管男人，只要沉靜。因為先造的是亞當，後造的是夏娃。且不是亞當被引誘，乃是女人被引誘，陷在罪裏。」

講話，要學沉靜，家裏豈不是只有男人講話了！

我的經驗倒不是如此，我往往碰到公開場合女人講話，男人不講話。偶然有聽到男人開口講話的，也許是女人在家裏把話講完了，所以在聚會時才少講話。

也許保羅講這話，是有一個這樣的作用，他希望看見男人在教會中多佔領導的地位。至少在哥林多教會給我們看見，他不許女人教導。（中文譯作「講道」。）

是不是這些女人教導，就算違反神的定規、就算犯罪？是不是這其中也有歷史背景？我不敢說。但是我却提出一個屬靈的原則，保羅講到這些事情的時候，他說出了男人和女人最合適的等次，他所看見的女人應當是沉靜學道。

在這裏我覺得很奇怪，那有學道而不可以講道的呢？也許這不是保羅典型的理想。但他却明明在這裏講：「我不許女人講道，也不許她轄管男人，只要沉靜。」

也許保羅有些話還沒有講得很透澈，他為什麼把三件不同的事放在一起？難道女人在男人身上有什麼權柄，或是反過來，男人在女人身上有什麼權柄，他可以轄管嗎？大概在提摩太所遇見的環境裏，有些姊妹太過熱心！提摩太是很軟弱的弟兄，恐怕有些局面

這段聖經寫了快二千年了，給很多人造成口實，對保羅的人格有很大的攻擊，有人因此認為保羅恨女人；也有人為保羅不平。有攻擊保羅的，有贊成保羅的，然而一般都忘記保羅說了什麼。

有很多人編出來各種講法，有些人說這是指在聚會時說的，在聚會裏面，最好男人教導，女人不要教導。

但是保羅也認可過女先知的職份，他自己也有好幾位同工，其中有一對是夫妻——百基拉和亞居拉。百基拉是一位有恩賜的女人，她能把亞波羅說得服服貼貼。在腓立比教會又有友阿爹和循都基，這兩個女人是他的同工，可見保羅不是重男輕女。

有些人認為這段是專對結婚女人講的，不准女人轄管男人，就是指轄管她的丈夫。但是保羅倒底是在講什麼？這裏有一個屬靈的意思。

今天，關於婦女在教會中的地位問題，意見多到可以出幾十本書。（當然保羅是在講這件事情。）並且教會有各種各式，有些教會反對女人做任何事情，有些贊成女人做一部份事情，只要她不轄管男人；有些教會認為只要在行政的事上，例如執事會主席、長老、牧師，不是女人就可以了。有些教會全然不管，認為保羅已經過時。有些認為這是公開場所的限制，在家裏就不必遵行了。若叫女人一味的順服，不可以

他不應付。我相信保羅在這裏，對於提摩太是一個正面的鼓勵：不要在乎姊妹太過份。一個在教會負責的人，若是被少數姊妹困擾，什麼事都做不出來了。

我相信當時有這樣的局面，這也跟提摩太的個性有相當的關係。這是我的看法。我不敢把這個當作真理告訴各位，但是我讀聖經，我從各方面看保羅的思想 and 教訓，我再看提摩太的個性，並他所遭遇教會的情形，我又看看我們教會的情形，和別的教會情形；我認為以上的推測大有可能！因為提摩太是領袖，他不能讓不是神設立的領袖在他上面轄管他。保羅等於對他很和緩的說，你不要在乎那些女人。

我愈想愈覺得有這樣的可能。

所以這裏講：「先造的是亞當，後造的是夏娃」，提到等次的問題。保羅的思想，男人和女人的等次是很清楚的。他除了告訴提摩太應當剛強之外，還告訴他屬靈的理由。男人和女人配合一起的時候，就作為順服的見證。保羅在哥林多前書裏就是這樣教導。當女人表現順服的時候，男人看見女人的順服而被提醒，自己也要順服神，不光是叫女人順服。男人是個代表，代表基督；女人也是個代表，代表教會，教會順服基督，就表明各人都要順服神。所以順服的見證是兩個人做出來的，既有順服的記號，就有順服的關係。（林前十一章2~16節）

今天神把人分成兩種，就是男人和女人。女人乃是爲了天使的緣故，在她頭上有服權柄的記號，頭髮就是記號。當我看見保羅整體思想的時候，我不覺得他有重男輕女的觀念。即使有，也不比今天大部份男人嚴重。保羅是要叫人看見神的等次，這是了不起的事情。

這裏提出：「先造的是亞當，後造的是夏娃，且不是亞當被引誘，乃是女人被引誘，陷在罪惡裏。」所有的問題，都是爲了強出頭。爲什麼會接受蛇的引誘？是因爲夏娃要強出頭。我們也可以引申，所有人的問題，都是我們要強出頭超過神。今天的問題，就是我們不能順服神，我們想直接和撒但打交道，和夏娃一樣。所以這裏說，先造的是亞當，後造的是夏娃，豈不是女人被引誘陷在罪裏嗎？什麼時候我們恢復屬靈的等次關係，順服神的時候，問題就解決了。這是保羅的意思。

第15節：「然而女人若常存信心、愛心，又聖潔自守，就必在生產上得救。」

這句話好像是特別給女人的一點安慰。爲什麼要在生產上「得救」呢？現在醫療設備進步了，人不大覺得生產有什麼可怕；不必說太遠了，百年以前中國也還沒有西醫產科的剖腹技術呢！

在創世記裏，當女人受引誘之後，神對亞當說：「你要汗流滿面，才得糊口。」對女人却說：「我必多多加增你懷胎的苦楚，你生產兒女必多受苦楚。」聖經裏的確也記載不少婦人是難產而死的，到如今，懷胎九個月中，還是有不少危險性。有人要人工墮胎，且不去說它，許多婦人想要保存孩子，結果還是流產了，這比例還不少呢！如果真要再提「高齡產婦」，豈不是複雜的事情一大堆嗎？所以「婦女在生產上得救」，並不是沒有意義的。

我認爲這段聖經因着保羅說了這麼一句「古怪」的話，更可見其中有屬靈的原則。我再說：男人和女人是一對，沒有女人、就沒有順服；沒有男人，也沒有順服。夫妻兩個人必須在一起才能表現順服。表現順服的時候，這節聖經的應許就成爲祝福。當初、受生產之苦的咒詛，是因爲亞當、夏娃背叛神、也是因爲夏娃失去了亞當的保護；現在，女人若接受這屬靈的原則，而表現在她的屬靈生命裏，她就不再受咒詛了。

若是有人以爲神對女人不公平，我就向他指出，男人的咒詛今天還沒有除去呢！

(謝王倍琪 姊妹抄錄)
齊查文世